

附件 8

202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入围复试的
初试成绩要求确定办法

档位	单科复试分数线	总分复试分数线
第 1 档	国家单科线*120%	根据计划录取人数和差额 复试比例确定
第 2 档	国家单科线*110%	
第 3 档	国家单科线*100%	

注：

- 1、学术硕士各一级学科原则上按第 1 档确定复试分数线；
- 2、若第 1 档分数线上线生源无法达到差额复试比例，则按第 2 档确定复试分数线，依次类推；最低采用第 3 档；
- 3、公安学、公安技术学科，男女生单科复试分数线原则上相同，总分复试分数线仍根据各性别计划录取人数和差额复试比例确定；
- 4、本方案暂不适用专项计划。